

# 启东市民政局

##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现将我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 一、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制度体系

**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民政系统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成立以党组书记为组长，其他党组成员、各职能科室、直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法制审核和法治联络员、律师、法律顾问在内的法治队伍建设。**落实责任传递。**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将法治任务分解到各个科室（单位），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形成人人肩上有担子、个个身上有压力。**完善制度体系。**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提高公众参与度。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向上级提出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废止、失效或修改的建议和意见。今年我局清理规范性文件 50 件，包括政府规范性文件 49 件，部门规范性文件 1 件。

## （二）做好普法宣传，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坚持干部学习制度。**建立健全民政系统中心组学法制度，本年度中心组集中学法不少于4次。全体公职人员每季度开展学法测试，个人年度学法不少于40学时，行政执法人员不少于60学时，并以学法体会交流等形式巩固学法成果。组织集中观看法治警示教育片，切实增强公职人员遵纪守法、廉洁从政意识，形成良好的学法氛围。不断提高领导干部和执法工作人员的法律法规水平、依法行政能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年初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把普法工作纳入我局总体规划布局中。建立“普法宣传志愿队”，多次在启东吾悦广场、居民社区等地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分发《民政服务手册》，接受市民现场咨询，向群众详细讲解民政相关政策，真正做到便民、利民、为民。**打造数字法治政府。**建立公开、透明的标准化办事程序，通过政务服务网等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单位职能，服务内容、标准、时限、程序、法律依据、服务电话、投诉电话等政务服务信息，接受社会公众监督。通过微信平台，开展惠民政策传递活动，向老百姓公布最为关注的政策内容，今年总计公开信息183条。

## （三）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

**推进科学民主决策。**不断完善依法决策机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流程，明确重大行政决策的决策主体、事项范围、程序要求。全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向社会公开，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化解**

**社会矛盾纠纷。**制定《关于建立重大突发信访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认真接待来访群众，今年收到各类信访件 30 件，包括个人来信 18 件、阳光信访系统 8 件、市长信箱 3 件、全国民政系统 1 件；12345 收到 354 件。均能够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今年我局涉及行政复议 1 件，行政诉讼 2 件。**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民政部门在政府门户网站、办事窗口等场所，公开行政执法主体、人员、职责等信息。民办非企业、社会组织年检等执法活动时，出示行政执法证件。不断完善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结合实际完善文书格式，做到行政执法活动文字记录合法规范、客观全面、及时准确，执法案卷和执法文书要素齐备、填写规范、归档完整。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配备合格称职的政府法律顾问，并切实履行顾问职责。

#### （四）推进依法行政，实行服务承诺制度

**加大困难群众救助力度。**今年，我市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散居孤儿供养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820 元、1070 元、2300 元。新增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分别是 507 户 644 人、163 户 163 人、1253 人。**提升养老服务能力。**建成 1 家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打造“幸福食堂”，面向周边社区老人开展助餐和送餐服务。联合隔灶香、大食堂等餐饮企业挂牌助餐点，拓宽助餐服务网络。目前，每日老年人助餐服务约 150 人次。**完善基本社会服务。**办理结婚登记 6203 件、离婚登记 1651 件，

补领结婚证 4725 件，补领离婚证 510 件。救助流乞人员 164 人次，寻亲成功 4 人，护送回家 10 人，帮助购票自行离站 50 人。厚植地名文化底蕴，曹家镇寿丰石桥等 11 个地名入选启东市第二批地名文化遗产名录。办理地名命名 18 个，公告住宅区楼宇 14 个。推动殡葬改革，全市 363 个公墓（骨灰堂）已有 359 个按照八有标准完成提档升级。**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办理社会组织成立登记 9 件，变更登记 30 件，注销登记 17 件，换届登记 65 件。截至目前，全市社会组织登记 242 家，备案社区社会组织 2172 家，每万人拥有社会组织 22 家。

## 二、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加强学习。局党组书记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带领全局工作人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二十大精神等，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推进民政领域全面依法治理工作。结合民政工作实际，重点学习了《地名管理条例》《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条例》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

（二）提高政治站位，全面推进法治建设。始终坚持把法治建设与民政事业紧密结合，自觉运用法治思想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

任务亲自督办，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要求全体干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确保涉及民政领域的全面依法治国各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并取得良好成效。

（三）加强示范引领，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主要领导带头依法办事，切实抓好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法治素养与能力的培养提高，把坚持不坚持依法行政、愿意不愿意依法办事、善于不善于运用法律手段做好工作，作为评判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工作水平高低、工作实绩大小的重要标准，使法治政府建设真正成为一项硬要求和硬约束，将全面依法行政的要求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之中。

### 三、存在不足和原因

今年以来，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积极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

（一）法治学习的深度广度有待提高。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不够系统、全面，联系民政工作实际开展研讨、研究深度不够。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民政工作实际的广度还需要不断拓宽，与业务工作的高度融合需要持续强化。

（二）普法宣传的形式亟需丰富。利用新媒体创新开展法治宣传的手段还不够丰富，普法受众有限，成效不够明显。普法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仍停留在发布法制类信息动态的阶段，

与群众沟通互动需要加强，关注度不高。

（三）法治建设工作队伍需要加强。目前，我局从事法治工作的人员均非法学专业出身，缺乏专业的法律知识培训，导致法治政府建设的专业性不足。

####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情况，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推进法治民政建设，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加强学法培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制定行政人员定期培训制度，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水平，努力打造一支执法素质过硬的民政法治队伍。

（二）强化服务意识，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增强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在严格依法办事的基础上，强化服务意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利用政府网站、公示栏、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及时发布民政工作的有关信息，做到职责明确化、程序公开化。

（三）加强普法宣传，持续营造法治氛围。创新普法宣传教育形式，加大对民政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宣传力度，围绕难点、热点民生工作，进一步突出广大群众关心的民政工作，强化民政普法宣传教育。